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加强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的要旨与举措

——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

●郭雳

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逐步成熟的重要思想

习近平总书记在《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中指出:“法治同开放相伴而行,对外开放向前推进一步,涉外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与世界联系互动越来越密切,涉外事务领域不断拓宽,这对涉外法治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关于涉外法治工作的思考持续深入、不断创新。

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顶层设计和战略部署,提出“加强涉外法治工作,运用法律手段维护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我国公民、法人在海外及外国公民、法人在我国的正当权益”。全会《决定》首次以中央文件形式对“加强涉外法律工作”作出明确部署,为用法律来解决涉外事务提供了科学指引,对于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维护和运用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更好实现我国和平发展的战略目标,对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都具有重要意义。

2019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时强调:“要完善法治建设规划,提高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保障和服务改革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当时,国际形势日趋复杂,一些西方国家对我国进行极限施压。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展现出战略性和前瞻性,指引我国涉外法治建设深入推进。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的高度,对加强涉外法治工作作出安排,提出完善涉外经贸法律和规则体系、建立涉外工作法治制度等。2020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时强调:“要加强国际法治领域合作,加快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加强国际法研究和运用,提高涉外工作法治化水平。”2020年11月,面对全球公共卫生危机和国际形势愈发严峻带来的考验,习近平总书记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这次会议明确将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纳入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十个坚持”,对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协调推进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作出系统部署,将涉外法治建设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2021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时提出“加强涉外领域立法,推动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

2022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对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作出战略部署,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日趋成熟完整。2023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从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对形成涉外法治工作大协同格局、

涉外法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全面依法治国,事关我国对外开放和外交工作大局。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涉外法治工作,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2019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时强调:“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为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工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2020年11月,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协调推进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2021年10月,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强调“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等等。《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收入的《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一文,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要点。文章指出:“要从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建设同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为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营造有利法治条件和外部环境。”当前,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国际竞争越来越体现为制度、规则、法律之争。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有利于我们更好应对不稳定不确定国际环境带来的风险挑战、打造保护我国海外利益安全链条的重要抓手,进一步夯实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制度基础。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是在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中国式现代化不断推进和拓展中逐渐发展成熟的原创性理论,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涉外法治领域的代表性成果。

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就是要以系统完备的涉外法治战略布局应对涉外法律风险挑战,以制度型开放引领的高水平对外开放抵制经贸霸权霸凌,通过维护国际体系、完善国际法治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开创全球治理新局面。我们要以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为契机,深化认识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的理论创新,深入总结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的实践经验,深刻把握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所蕴含的中国智慧和世界意义,为推进和拓展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涉外法治保障。

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等作出重大部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作为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一项重点任务进行部署。这些重要论述和重要部署,为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加强涉外法治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总的来看,习近平法治思想强调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深刻回答了新时代涉外法治建设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其中的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是高度统一的,既创造性提出以“涉外法治建设”“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为代表的新概念和精准划分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的新体系,强调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又深入阐释“以国际良法促进全球善治,助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同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等新命题。这些概念、命题、体系创新表明,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是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逐步成熟的思想 and 理论结晶。

回应现实需求、蕴含深沉关切的重大创新

习近平总书记在《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中指出:“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既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长远所需,也是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当务之急。”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涉外法治领域的代表性成果,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源自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实践需求的审视与回应、对当今社会重大时代课题的关切与思考,体现了深厚历史担当和伟大创造精神,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展现出强大实践伟力。

新时代以来,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下,我国涉外法治顶层设计加快完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加快建设,法治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不断深化,涉外执法工作和法律服务水平有效提升,涉外法治工作队伍发展壮大。我国涉外法治建设的广度深度大幅拓展,运用法治手段和法治方式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的能力显著提升。

以系统完备的涉外法治战略布局应对百年

变局下日趋严峻的涉外法律风险。法治具有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已经被广泛接受为国家治理与全球治理共同的理念。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与此同时,一些西方国家通过发起贸易战、科技战等方式,企图遏制我国发展进程。这些都对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需要通过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积极参与国际法治实践,依法应对外国际形势。涉外法治制度是涉外法治的基础。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指导加大涉外领域立法的深度、广度和力度,基本形成了涉外法律法规体系的“四梁八柱”,进一步完善了涉外法治体系,为我们以法治方式应对风险挑战提供了保障。在此之上,习近平法治思想还提出建立一体推进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法治人才培养的工作机制,形成涉外法治工作大协同格局。

以扩大制度型开放所引领的高水平对外开放抵制国际霸权霸凌、维护多边贸易体制。以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我国对外开放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进一步提高我国对外开放水平,加快推动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制度型开放转变,是推动我国经济迈向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内在要求。近年来,部分西方国家对我国出台加征关税等经贸限制措施,严重违反了国际经贸规则和各方约定。面对极端保护主义等逆世界潮流的种种乱象,我国坚持对外开放不动摇。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制度、法律等方面的建设作为提升国际竞争力、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内容,强调要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等,坚持以对话协商、互利共赢的方式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指导我国经贸、金融领域的涉外法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在国内立法方面,我们出台民法典、民营经济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保障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在国际实践方面,我们坚定维护国际经贸秩序,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我国站在了法治制高点上并逐渐赢得经贸谈判主动权。

以维护国际体系、完善国际法治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开创全球治理新局面。当前,单边主义、保护主义等霸权霸道霸凌行径频频出现,凸显了国际社会的安全和治理赤字风险。“孤举者难起,众力者易趋。”从国与国命运交织、休戚与共的客观现实出发,习近平总书记在百年变局中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提出推进涉外法治工作,根本目的是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促进国际法治进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深刻揭示出在涉外法治工作中应树立整体利益观,在中华民族与世界各国之间凝聚普遍共识、寻求共同利益。习近平总书记还提出要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坚定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明确了我们在涉外法治建设中实现科学应变的原则要旨。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近年来我国科学有效地应对国际变局,积极采取多元化措施及时干预可能危害地区和平稳定的恶劣行径,在有效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的同时,有力推进了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

加快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在《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中指出:“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上,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以更加积极的历史担当和创造精神,加快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快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必须统筹国内和国际,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我们要深刻认识和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我国涉外法治实践的科学指引作用,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加快建设同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

紧抓“十五五”全面发力关键时期 推动演艺赛事经济持续赋能首府高质量发展

●娜慕罕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指出,“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全会对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作出战略部署,为文旅融合发展指明了实践路径。“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呼和浩特市立足首府定位,紧抓“演艺赛事经济”这一文旅融合新引擎,在“十四五”期间实现了产业规模稳步扩大、融合进程不断加速,其成功实践离不开政策引导、民生导向与深化改革的协同发力。进入“十五五”关键阶段,持续深化这三大路径,既是巩固既有发展成果的必然选择,更是落实全会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能够让“演艺赛事经济”持续转化为城市发展的硬实力与软实力,以文化产业的主动作为促进消费升级和投资增长,形成经济与文化相互支撑、硬实力与软实力同步提升的良性循环,满足人民群众对“诗和远方”的向往。

政策掌舵 锚定“演艺赛事经济”发展航向

政策的精准施策与持续发力,是演艺赛事经济从萌芽到壮大的重要保障。“十四五”时期,呼和浩特市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将演艺赛事经济纳入城市发展全局,以系统完备的政策体系为产业发展铺路搭桥。市委、市政府紧扣文旅融合发展趋势,出台《呼和浩特市文旅产业空间发展规划(2025—2035)》《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呼和浩特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等系列政策文件,在用地保障上优先配置文旅项目需求;在金融支持上设立专项扶持资金;对重点

演出、品牌赛事给予精准补助,形成了“顶层设计引领、具体举措落地、资金保障跟进”的政策完整路径。通过政策引导支持,不仅是单一的资源输出,而且是有意进行文旅体商产业融合的培育,将单一的演艺赛事活动与城市品牌、文化资源、新消费场景相结合,让演出赛事成为激活全域消费的“引爆点”。近两年,呼和浩特市“演唱会经济”呈现经济与文化爆发式收获,形成“大型演唱会+音乐嘉年华+配套文旅活动”的多元供给格局。配套文旅活动如音乐会、沉浸式演出、文创市集、城市打卡地等多种多样,串联全市优质文化旅游资源,文旅场景覆盖全市。体育赛事热度高涨同样转化为消费增量。2025年10月初举办的“一带一路”中俄蒙青少年拳击邀请赛和第二届中蒙俄国际青少年冰球邀请赛两项国际赛事,参赛人员及随行人员在呼和浩特市消费总额超100万元。流量与增量齐飞的“蒙超”相关话题在抖音平台播放量突破5.8亿次,实现经济拉动约3.8亿元。“票根经济”发力,手持“蒙超”门票票根可享受景区专属优惠、特色美食优惠,仅前期活动已带动消费超千万元。这种“跳出演出看演出”“一日比赛、多日停留,一人比赛、多人消费”的全局视野让“演艺赛事经济”成为拉动城市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的支点,“一盘棋”思维构建起全方位保障体系,这正是政策引导产业融合发展的生动实践。

“十五五”时期,面对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政策支持需要从“普惠式”向“精准化”升级。紧扣“十五五”规划建议中“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的要求,聚焦民族特色演艺、高端赛事品牌培育,加大对原创文化内容、数字演艺等新业态的扶持力度,推动VR演艺、智慧赛事等新技术

与产业深度融合。建立政策实施效果评估机制,定期梳理产业发展中的新问题、新需求,动态优化用地、金融、人才等支持政策,确保政策始终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同时,要强化政策的系统性,推动演艺赛事经济政策与城市总体规划、交通配套规划、乡村振兴规划等有机衔接,形成政策合力,让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为首府演艺赛事经济高质量发展锚定正确航向。

人民至上 坚守价值度量激发全民热情

呼和浩特市始终以人民需求为导向,演艺赛事经济的核心活力源于人民群众的广泛参与和深度认同,坚持人民至上是产业发展的根本价值遵循。“十四五”期间,呼和浩特市不断丰富演艺赛事供给,让产业发展更具温度。在供给方面,2023年,周杰伦演唱会作为呼和浩特市“演唱会经济”的开门红,期间共吸引观众18.4万人次,外地观众占观众总数的8成以上。2024年至今举办了7项12场演唱会,全市累计接待国内游客超400万人次,实现国内游客总花费超40亿元。2024年,呼和浩特市体育总局提升升级城区“10分钟健身圈”,推动天骄体育公园、敕勒川体育公园、万和体育公园建设完成,修建2处健身步道,全年累计安装50套健身路径,面向群众免费提供开放东河冰雪场,打造56块群众性冰雪场地。目前全市拥有国家北方足球训练基地和篮球、乒乓球、足球、冰雪、游泳及健身步道等体育场地,多元化的设施让首府的体育活力在2024年全面迸发,73项重点赛事带动全民健身热情,呼和浩特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9%,直接带动经济收入约10亿元,间接带动经济收入约28亿元。在服务保障上,全市统筹升级交通网络,加密公交班次、延长地铁运营、增投共享单车,以提升“场馆—景区—枢纽”接驳能力;凭演唱会门票在旅游景区实行5折门票优惠,在露营地推出“观演+露营”套餐,在文博场馆开设夜游专场,政银企

聚力发放“乐享消费·惠购青城”惠民消费券5批。足球赛事亲民的票价吸引更多参与其中。这些措施解决了群众观演过程中的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从“能参与”向“享品质”转变。正是这种人民至上的核心发展理念,让“演艺赛事经济”不仅有了经济增量,更有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十五五”规划建议强调“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总体上已经“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我们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盼。这为演艺赛事经济深化发展提供了价值遵循。未来,要进一步拓宽群众参与渠道,在持续引入优质外部资源的同时,鼓励全民演艺、草根赛事发展,搭建群众展示文化才华的平台,构建“专业赛事+群众活动”的舞台。依托数字化手段优化服务体验,完善线上票务系统、观演导航等功能,让旗县地区群众也能便捷参与,提升产业发展的包容性与可及性。聚焦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继续推动演艺赛事资源向基层延伸、向乡村覆盖,将群众的满意度作为衡量产业发展成效的重要标准,让演艺赛事经济真正扎根民生土壤,在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壮大。

深化改革 夯实演艺赛事经济长效支撑

演艺赛事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顶层设计,离不开政府、市场和社会的高效协同。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让政府在顶层设计、统筹谋划并推进资源、要素、设施和产业配套、协同治理等方面都能够更高效地完成“演艺赛事+”生态体系的构建,从而实现赛事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间,呼和浩特市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构建了政府、市场、社会多元协同的治理体系。政府层面统筹规划,全面提升级体育场馆基础设施,打造宽巷子、敕勒川草原等景区,规划“一廊两轴五带”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系统推进涉外法治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鲜明特征,这决定了加快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必须坚持人民立场,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实现运用法治方式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涉外法治工作是一项涉及面广、联动性强的系统工程。要坚持立法先行,立改废释并举,聚焦我国涉外法治工作中的新实践新要求,抓紧专门性涉外立法,注重完善相关法律涉外条款,推动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同时,综合运用多种手段,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大力发展涉外法律服务,提高涉外法律服务水平,妥善应对重大风险挑战,推动党和人民事业行稳致远。

建设同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涉外法治体系。这是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一方面要完善公开透明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主动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这有利于更好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使我国在日益扩大的国际“朋友圈”中开展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的交流和合作,以法治的确定性、执行性、引领性更好服务于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另一方面要进一步完善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法律法规,深化涉外执法司法国际合作等。这有利于全面提升依法维护开放安全能力,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坚定法治自信,推动人类法治文明进步。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离不开积极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主张。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民为邦本”“讲信修睦”“亲仁善邻”等鲜明特质,在我国参与国际交往、推动国际合作的实践中展现出时代价值并不断丰富完善,为我国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注入了文化力量。我国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既充分吸收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蕴含的丰富法治思想和深邃政治智慧,又广泛吸纳借鉴人类法治文明的有益成果,坚持守正创新,体现中国特色、融通中外重要涉外法治理论成果,涌现出一系列关于人类法治文明新形态及其实现路径的方案、机制、体制。比如,国际调解院的成立就是以对话协商方式凝聚各方共识的创新之举。国际调解院践行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吸收我国推动沙特和伊朗在北京达成和解等典型范例经验,有效填补国际调解领域的机制空白,为完善全球争端解决提供了重要公共产品。进一步加强涉外法治建设,要坚定法治自信,加强涉外法治理论和实践前沿课题研究,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涉外法治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不断提升我国以法治方式参与并塑造全球治理的能力,助推人类文明新形态发展和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传播,为国际法治进步作出贡献。

(据《人民日报》作者系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

旅发展布局,建设国家文化公园、雕塑馆等标志性场馆,为首府演艺赛事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硬件支撑;市场层面充分发挥主体作用,头部演出公司负责优质资源引进与专业运营;社会层面广泛参与配套服务与文化传播,通过全媒体平台搭建传播矩阵,联动本地企业引入社会资本,有效激发了产业发展活力。

“十五五”时期,要紧扣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要求,进一步强化体制机制创新,推动演艺赛事经济从“起步”向“成熟”转变。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打破文旅、体育、发改、交通等部门之间的壁垒,建立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实现信息共享、资源统筹、行动联动,提升产业治理效能。创新市场运营机制,设立文旅融合产业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入原创内容研发、品牌IP培育等领域,降低产业发展对政府财政的单一依赖。健全产业标准体系,制定演艺赛事组织运营、安全保障等地方标准,规范市场秩序,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原创作品版权登记、交易等服务,鼓励企业积累文化资产,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IP。通过体制机制的持续完善,为首府演艺赛事经济长效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呼和浩特市“十四五”期间的成功实践充分证明,政策赋能、人民至上、深化改革三者协同发力,围绕演艺赛事形成了众多融合性消费产品和融合性消费场景,增加了消费活力,为扩内需、促增长作出了重要贡献,是推动演艺赛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效路径。站在“十五五”全面发力的关键节点,呼和浩特市守正创新定力,不断优化政策支持、深化民生导向、完善体制保障,优化演艺赛事经济这一“新引擎”,让赛事聚人气,让演艺兴文化,让首府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内蒙古力量。

(作者单位:中共呼和浩特市委党校)